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二〇二五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二〇二五年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下午在公司办公大楼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以书面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5 人，其中副董事长王风斌和独立董事孙水泉先生因出差分别委托董事郭全虎、独立董事邓蜀平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杨锦龙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召开董事会的规定。

本次会议第十一项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核查并出具审查意见，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议第五项、第六项、第七项、第八项、第十二项和第十三项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会议第十一项议案关联董事王风斌回避表决，该项议案以六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其余议案均以七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如下：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二〇二四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二〇二四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三、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二〇二四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二〇二四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二〇二四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临 2025-008 号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二〇二四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八、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二〇二四年度内部控制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专项说明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二〇二四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临 2025-009 号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二〇二五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临 2025-010 号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二〇二五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临 2025-011 号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二〇二五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临 2025-012 号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临 2025-013 号公告；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上述第一、三、四、五、六、九、十、十一、十三、十四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会议召开时间等相关事项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